

高等职业教育校设本科标业系列教材
中国国际标业学院（香港）培训教材
北科院国际标业学院指定教材

招投标实务（一）

主编 刘凤海 刘 宏

顾问 唐广庆



兵器工业出版社

高等职业教育校设本科标业系列教材

中国国际标业学院(香港)培训教材

北科院国际标业学院指定教材

招投标实务(一)

主编 刘凤海 刘 宏

顾问 唐广庆

兵器工业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标业教育的重点专业课教材之一。书中对工程施工招标理论和程序、评标与中标、水利水电施工合同范本等作了较详细的阐述。同时还编写了合同撰写及招投标文件编制等实际练习,使学生能够在理论指导下进行实际操作。

本书可作为高职学校招投标专业的教材或教学参考书,也可供从事招投标工作人员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招投标实务(一)/刘凤海,刘宏主编. —北京:兵器工业出版社,2006.2
ISBN 7-80172-628-6

I. 招... II. ①刘... ②刘... III. ①招标—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②投标—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F71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7194 号

出版发行:兵器工业出版社
发行电话:010—68962596,68962591
邮 编:100089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10 号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登峰印刷厂
版 次:2006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3050

责任编辑:莫丽珠
封面设计:李晖
责任校对:王 绅
责任印制:赵春云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17
字 数:309 千字
定 价:39.00 元(港币:3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高等职业教育校设本科标业系列教材

编 委 会

主任:周继庭

副主任:郑向红 周孟奎 李景彪 陈文合

顾问:唐广庆 刘精益 王海春

编 委:张军辉 董学伟 王敏淇 李勃生 何忠山

李元飞 王 斌 徐 牧 唐祝州 杨剑明

李 锋 张星魁 马丰秋 国 权 周慧萍

莫 红 张洪鑫 刘乾德 刘 清

前　　言

本教材对工程施工项目招标投标业务作了较详实的论述,是学习工程施工项目招标投标知识的必修课。学生通过学习能够掌握工程施工项目招标、投标书的编制、投标、开标、评标、定标及签署中标合同等项业务的实际本领。

本教材经过了2001年的专科、2002年的高职高专和2005年校设本科的教学实践,从今年开始编委在原教学基础上对教材内容做了适当的修改补充和调整,作为高职校设本科教材正式出版。

在本教材编写过程中,听取了通化职工大学莫红教授、通化职业技术学校马玲、张洪鑫老师及北科院国际标业学院国权主任的意见,又经过校设本科周慧萍老师的亲身教学实践,使教材得到进一步完善。同时《招标投标实务》在编辑出版的过程中得到了中国招投标第一人,本书顾问唐广庆先生的亲临教诲,又荣幸地得到了标业先行者,中国招投标法起草人之一刘精益先生、已故的中国成套工程协会副会长王海春先生、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董学伟先生的亲切关怀、帮助和指导。中国成套工程协会、中国国际标业协会(香港),还有全国部分省招标局以及《人民日报》信息导刊“标业天地”栏目的鼎力支持,尤其是得到了北科院国际标业学院校企合作指导委员会诸位专家的无私关怀。在此对他们给予的指导、帮助和支持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在编写本教材第七章“水利水电施工合同和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第二节“水利水电土建工程施工合同条件”的第二部分“专用合同条款”、第三部分“合同条款的使用说明”内容时,我们只摘选了其中部分条款,在选用的条款序号上我们没有重新排列,保持了原资料中的原序号。所以在教材中有的地方出现序号跳题的现象。特此说明。

鉴于我们的水平有限,在编写过程中难免出现不妥之处。诚请专家、老师、同学和广大读者给予批评指正。顺致谢意。

编者

2005年12月31日

目 录

第一章 工程施工招标概述与招标程序	1
第一节 工程施工招标概述	1
第二节 工程施工招标程序	2
思考题	3
第二章 资格预审	4
第一节 资格预审的目的	4
第二节 资格预审程序	4
第三节 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	5
第四节 资格预审文件的填报	9
第五节 资格预审文件评审	9
第六节 资格预审评审报告	11
第七节 资格后审	11
思考题	11
第三章 工程施工招标	12
第一节 招标文件的编制	12
第二节 招标文件的内容与通用格式	14
第三节 招标工程标底的编制与审查	31
思考题	33
第四章 工程施工投标	35
第一节 投标组织与投标报价程序	35
第二节 投标报价前的准备工作	36
第三节 投标报价的计算	40
第四节 标价的评估与决策	47
思考题	50
第五章 评标与中标	52
第一节 评标机构	52
第二节 评标原则	52
第三节 评标程序与内容	52
思考题	57

第六章 施工招标投标实例	59
第一节 招标文件	59
第二节 评标	66
思考题	69
第七章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合同和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70
第一节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招标文件	70
思考题	126
第二节 水利水电土建工程施工合同条件	127
思考题	260

第一章 工程施工招标概述与招标程序

第一节 工程施工招标概述

工程施工是工程项目形成工程实体的阶段,是各种资源投入量最大最集中,并最终实现预定项目目标的重要阶段。招标是招标人(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项目的实施者采用市场采购的方式来进行选择的方法和过程,也可以说是招标人对申请实施工程的承包人的审查、评比和选用的过程。因此通过严格规范的招标投标工作,选择一个高水平的承包人完成工程的建造和保修,是能不能对工程的投资、进度和质量进行有效控制,获得合格的工程产品,达到预期投资效益的关键。为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下简称“招投标法”)规定:对于以下工程建设项目包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必须依法进行招标:

- (1)大型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等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项目;
- (2)全部或者部分使用国有资金投资及国家融资的项目;
- (3)使用国际组织或者外国政府贷款、援助资金的项目;
- (4)法律或者国务院对必须进行招标的其他项目的范围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招标分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两种方式。公开招标是招标人通过传媒发布招标公告,凡是对招标项目感兴趣的承包人都有均等的机会购买资格预审文件,参加资格预审,资审合格者均可以购买招标文件进行投标。

邀请招标是招标人根据自己的经验和有关承包人资料,如:企业信誉,设备能力,技术力量,以往承担的工程项目的经历等情况,以投标邀请书的方式,邀请承包人来参加投标,一般邀请5~10家为宜,但不能少于3家。

招标人可以自行办理招标事宜,也可以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办理。

招标人自行办理招标事宜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应当到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 (1)是法人,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
- (2)有与招标工作相适应的经济、技术管理人员。
- (3)有组织编写招标文件的能力。
- (4)有审查投标人资质的能力。
- (5)有组织开标、评标、定标的能力。

不具备上述(2)~(5)项条件的,需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招标代理机构是依法成立、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应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1)有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营业场所和相应资金。
- (2)有能够编制招标文件和组织评标的相应专业力量。
- (3)有符合“招投标法”规定的,可以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人选的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库。

招标代理机构从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业务的资格由国务院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

工程项目招标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概算已经批准。
- (2)建设项目已经正式列入国家、部门或地方的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 (3)建设用地的征用工作已经完成。
- (4)有能够满足施工需要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
- (5)建设资金和主要建筑材料、设备的来源已经落实。
- (6)已经建设项目所在地规划部门批准,施工现场的“三通一平”已经完成并列入施工招标范围。

第二节 工程施工招标程序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流程图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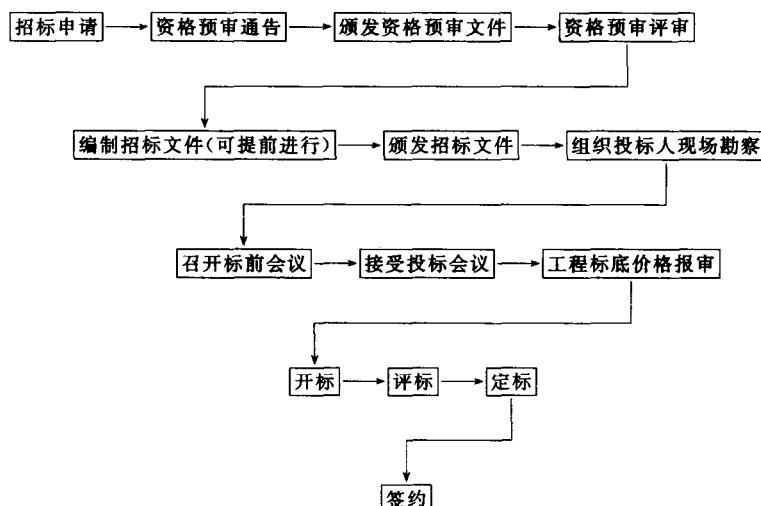


图 1—1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流程图

思 考 题

1. 招标人自行办理招标事宜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2.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3. 工程项目招标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4. 简叙工程施工招标程序。

第二章 资格预审

第一节 资格预审的目的

通常公开招标采用资格预审，只有资格预审合格的施工单位才准许参加投标；不采用资格预审的公开招标应进行资格后审，即在开标后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预审可以达到下列目的：

- (1)了解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技术力量以及类似本工程的施工经验，为招标人选择优秀的承包人打下良好的基础。
- (2)事先淘汰不合格的投标人，排除将合同授予不合格的投标人的风险。
- (3)减少评标阶段的工作时间，减少评标费用。
- (4)使不合格的投标人节约购买招标文件、现场考察和投标的费用。

第二节 资格预审程序

(一) 编制资格预审文件

由招标人组织有关专业人员编制或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的主要内容有：工程项目简介；对投标人的要求；各种附表等。资格预审文件应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审查。

(二) 刊登资格预审通告

资格预审广告应刊登在国内外有影响的、发行面比较大的有关报刊物上，邀请有意参加工程投标的承包人申请投标资格预审。

资格预审广告的内容应包括：工程项目名称、工程所在位置、概况和合同包含的工作范围、资金来源、资格预审文件的发售日期、地点和价格、递交资格预审文件的日期、地点等。

(三) 出售资格预审文件

在指定的时间、地点开始出售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售价以收取工本费为宜。资格预审文件发售的持续时间为从开始发售至截止接受资格预审申请时间为止。

(四) 对资格预审文件的答疑

在资格预审文件发售之后，购买资格预审文件的投标人可能对资格预审文件提出各种疑问，这种疑问可能是由于投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理解困难，也可能是

资格预审文件中存在着疏漏或需进一步说明的问题。投标人应将这些疑问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电报等)提交招标人,招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回答,并同时通知所有购买资格预审文件的投标人。

(五)报送资格预审文件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之前报送资格预审文件。在报送截止时间之后,不接受任何迟到的资格预审文件。已报送的资格预审文件在规定的截止时期之后不得做任何修改。

(六)澄清资格预审文件

招标人在接受投标人报送的资格预审文件后,可以找投标人澄清报送的资格预审文件中的各种疑点,投标人应按实情回答,但不允许投标人修改报送的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

(七)评审资格预审文件

组成资格预审评审委员会,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评审。

(八)向投标人通知评审结果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所有参加资格预审者通知评审结果,在规定的日期、地点,向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出售招标文件。

第三节 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

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应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一)资格预审通告

资格预审通告的内容包括:

(1)工程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工程规模、资金来源。

(2)对申请资格预审施工单位的要求。主要写明投标人应具备以往类似工程的经验和在施工机械设备、人员和资金、技术等方面有能力执行上述工程的令招标人满意的证明,以便通过资格预审。

(3)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如果有的话)名称、工程承包的方式、工程招标的范围、工程计划开工和竣工的时间。

(4)要求投标人就工程的施工、竣工、保修所需的劳务、材料、设备和服务的供应提交资格预审申请书。

(5)获取进一步信息和资格预审文件的地址、负责人姓名、购买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和价格。

(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日期、地址和负责人姓名。

(7)向所有参加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发出资格预审通知书的时间。

(二)资格预审须知

资格预审须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1. 总则

在总则中分别列出工程招标人名称、资金来源、工程名称和位置、工程概述（其中包括“初步工程量清单”中的主要项目和估计数量、申请人有资格执行的最小合同规模以及资格预审时间表等，可用附件形式列出。）

2. 要求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料和证明

在资审通知中应说明对投标人提供资料内容的要求，一般包括：

(1)申请人的身份及组织机构，包括该公司或合伙人、或联合体各方的章程或法律地位、注册地点、主要营业地占、资质等级等原始文件的复印件。

(2)申请人(包括联合体的各方)在近3年时间内完成的与本工程相似的工程的情况和正在履行的合同的工程情况。

(3)管理和执行本合同所配备主要人员资历和经验。

(4)执行本合同拟采用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

(5)提供本工程拟分包的项目及拟承担分包项目的分包人情况。

(6)提供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今后两年的财务预测以及申请人出具的允许招标人在其开户银行进行查询的授权书。

(7)申请人近两年介入的诉讼情况。

3. 资格预审通过的强制性标准

强制性标准以附件的形式列入。它是针对资格预审时对列入工程项目一览表中各主要项目提出强制性的要求。包括强制性经验标准(指主要工程一览表中主要项目的业绩要求)；强制性财务、人员、设备、分包、诉讼及履约标准等。达不到标准的，资格预审不能通过。

4. 对联合体提交资格预审申请的要求

对于一个合同项目能凭一家的能力通过资格预审，应当鼓励以单独的身份参加资格预审。但在许多情况下，对于一个合同项目，往往一家不能单独通过资格预审，需要两家或两家以上组成的联合体才能通过，因此在资格预审须知中应对联合体通过资格预审做出具体规定，一般规定如下：

对于达不到联合体要求的，或企业单位既以单独身份又以所参加的联合体的身份向同一合同投标时，资格预审申请都应遭到拒绝。

对每个联合体的成员应满足的要求是：联合体的每个成员必须各自提交申请资格的全套文件；对于通过资格预审后参加投标的投标文件以后签订的合同，对联合体各方都产生约束力；联合体协议应随同投标文件一起提交，该协议要规定出联合体各方对项目承担的共同和分别的义务，并声明联合体各方提出的参加并

承担本项目的责任和份额以及承担其相应工程的足够能力和经验；联合体必须指定某一成员作为主办人负责与招标人联系；在资格预审结束后新组成的联合体或已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内部发生了变化，应征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新的组成或变化不允许从实质上降低竞争力，包含未通过资格预审的单位和降低到资格预审所能接受的最低条件以下；提出联合体成员合格条件的能力要求，例如可以要求联合体中每个成员都应具有不低于各项资格要求的 25% 的能力，对联合体的主办人应具有不低于各项资格要求的 40% 的能力，所承担的工程应不少于合同总价的 40%；申请并接受资格预审的联合体不能在提出申请后解体或与其他申请人联合而自然地通过资格预审。

5. 对通过资格预审投标人所建议的分包人的要求

由于对资格预审申请者所建议的分包人也要进行资格预审，所以对于通过资格预审后，如果申请人对他所建议的分包人有变更时，必须征得招标人的同意，否则，对他们的资格预审被视为无效。

6. 对通过资格预审的国内投标人的优惠

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对于通过资格预审的国内投标人在投标时能够提出令招标人满意的符合优惠标准的文件证明时，在评标时其投标报价可以享受优惠。一般享受优惠的标准条件为：投标人在工程所在国注册；工程所在国的投标人持有绝大多数股份；分包给国外工程量不超过合同价的 50%。具备上述三个条件者，其投标报价在评标排名次时可享受 7.5% 的优惠。

7. 其他规定

包括递交资格预审文件的份数，递交单位的地址、邮编、电话、传真、负责人、截止日期；招标人要求申请人提供的资料要准确、详尽，并有对资料进行核定和澄清的权利，对于弄虚作假，不真实的介绍可拒绝其申请；对于资格预审者的数量不限，并且有资格参加投一个或多个合同的标；资格预审的结果和已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的名单将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每一位申请人，申请人在收到通知后的规定时间内（如 48 小时）回复招标人，确认收到通知。随后招标人将投标邀请函送给每一位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资格预审须知的有关附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1) 工程概述。工程概述的内容一般包括项目的环境，如地点、地形与地貌、地质与条件、气象与水文、交通和能源及服务设施等；工程概况，主要说明所包含的主要工程项目的情况，如结构工程、土方工程、合同标段的划分、计划工期等。

(2) 主要工程一览表。用表格的形式将工程项目中各项工程的名称、数量、尺寸和规格用表格列出，如果一个项目分几个合同招标的话，应按招标的合同分别列出，使人看起来一目了然。

(3) 强制性标准一览表。对于各工程项目通过资格预审的强制性要求用表格的形式全部列出，并要求申请人填写满足或超过强制性标准的详细情况。因此，该表一般分为三栏，一栏为提出强制性要求的项目名称；第二栏是强制性业绩要求；第三栏是申请人满足业绩要求的项目评述。

(4) 资格预审时间表。表中列出发布资格预审通告的时间，出售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递交资格预审申请书的最后日期和通知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的日期等。

(三) 资格预审申请书的表格

为了让资格预审申请人按统一的格式递交申请书，在资格预审文件中按通过资格预审的条件编制成统一的表格，让申报人填报，这对进行评审是非常重要的。申请书的表格通常包括如下：

(1) 申请人表。主要包括申请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电传、传真、成立日期等。如系联合体，应首先列明牵头的申请人，然后是所有合伙人的名称、地址等，并附上每个公司的章程、合伙关系的文件等。

(2) 申请合同表。如果一个工程项目分为几个合同招标，应在表中分别列出各合同的编号和名称，以便让申请人选择申请资格预审的合同。

(3) 组织机构表。包括公司简介、领导层名单、股东名单、直属公司名单、驻当地办事处或联络机构名单等。

(4) 组织机构框图。主要叙述并用框图表示申请者的组织机构，与母公司或子公司的关系，总负责人和主要人员。如果是联合体应说明合作伙伴关系及在合同中的责任划分。

(5) 财务状况表。包括的基本数据为：注册资金、实有资金、总资产、流动资产、总负债、流动负债、未完成工程的年投资额、年均完成投资额（近3年）、最大施工能力等。近3年年度营业额和为本项目合同工程提供的劳动资金，现在正进行的工程估价，今后两年的财务预算，银行信贷证明。并随附由审计部门审计或由省、市公证部门公证的财务报表，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及其他财务资料。

(6) 公司人员表。公司人员表，其中包括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及其他人员的数量；拟为本合同提供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数及其从事本专业工作的年限。公司主要人员表，其中包括一般情况和主要工作经历。

(7) 施工机械设备表。包括拟用于本合同的自有设备，拟新购置设备和租用设备的名称、数量、型号、商标、出厂日期、现值等。

(8) 分包商表。包括拟分包工程项目的名称、占总工程价的百分数、分包人的名称、经验、财务状况、主要人员、主要设备等。

(9) 业绩——已完成的同类工程项目表。包括项目名称、地点、结构类型、合

同价格、竣工日期、工期、招标人或监理工程师的地址、电话、电传等。

(10)在建项目表。包括正在施工和准备施工的项目名称、地点、工程概况、完成日期、合同总价等。

(11)介入诉讼事件表。详细说明申请人或联合体内合伙人介入诉讼或仲裁的案件。

应该注意对于每一张表格都应有授权人的签字和日期,对于要求提供证明附件的应附在表后。

第四节 资格预审文件的填报

对投标人来说,填好资格预审文件是能否购买招标文件,进行投标的第一步。因此,填写资格预审文件一定要认真细心,严格按照要求逐项填写,不能漏项,每项内容都要填写清楚。投标人应特别注意要根据所投标工程的特点,有重点的填写,对在评审内容中可能占有较大比重的内容多填写,有针对性地多报送资料,并强调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施工设备、施工经验等方面的优势。对报送的预审文件内容应简明准确,装潢美观大方,给招标人一个良好的印象。

要做到在较短的时间内填报出高质量的资格预审文件,平时要做好公司在财务、人员、施工设备和经验等方面原始资料的积累与整理工作,分门别类地存在计算机中,随时可以调用和打印出来。例如:公司施工经验方面应详细记录公司近5~10年来所完成和目前正在施工的工程项目名称、地点、规模、合同价格、开工、竣工的时间;招标人名称、地址、监理单位名称、地址;在工程中本公司所担任的角色是独家承包还是联合承包,是联合体负责人还是合伙人,总承包人还是分承包人;公司在工程项目实施中的地位和作用等。

上述资料应不断充实,这也可反映出公司信息管理的水平。

第五节 资格预审文件评审

由评审委员会进行资格预审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一般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参加人员有:招标人的代表、有关专业技术、财务经济等方面专家5人以上(单数)。

(一)评审标准

资格预审是为了检查、评估投标人是否具备能令人满意地执行合同的能力。只有表明投标人有能力胜任,公司机构健全,财务状况良好,人员技术、管理水平高,施工设备适用,有丰富的类似工程经验,有良好信誉,才能被招标人认为是资格预审合格。

(二)评审方法

(1)首先对接受到的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整理,看是否对资格预审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即是否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完整性。检查资格预审强制性标准的合格性。如投标申请人(包括联合体成员)营业执照和授权代理人授权书应有效;投标申请人(包括联合体成员)企业资质和资信登记等级应与拟承担的工程标准和规模相适应;如以联合体形式申请资格预审,应提交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主办人。如有分包,应满足主体工程限制分包的要求。投标申请人提供财务状况、人员与设备情况及履行合同的情况应满足要求。

只有具备了对资格预审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才能参加进一步评审。

(2)一般情况下资格预审都采用评分法进行,按一定评分标准逐项进行打分。评选结果按淘汰法进行,即先淘汰明显不符合要求的申请人,对于满足填报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投标人按组织机构与经营管理财务状况、技术能力、施工经验四个方面逐项打分。只有每项得分超过最低分数线,而且四项得分之和高于 60 分(满分为 100 分)的投标人才能通过资格预审。

最低合格分数线应根据参加资格预审的投标人的数量来决定,如果申请人的数量比较多,则适当提高最低合格分数线,这样可以多淘汰一些水平较低的投标申请人,使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的数量不致太多。

资格预审评审时,上述评分的四个方面的每一方面还可以进一步细分为若干因素分别打分,经常引用的打分因素如下:

①机构与管理(10 分) 1)公司管理机构情况 2)经营方式 3)以往履约的情况,如获得的各种奖励或处罚等 4)目前和过去涉及诉讼案件的情况。

②财务状况(30 分) 1)平均年营业额或合同额 2)财务投标能力 3)流动资金 4)信贷能力 5)流动资产与负债比值;

③技术能力(30 分) 1)现场主要管理人员的经验与胜任强度 2)现场专业技术人员的经验与胜任强度 3)施工机械的适用性,来源与已使用年限 4)工程分包情况;

④施工经验(30 分) 1)类似工程的施工经验 2)类似现场条件下的施工经验 3)完成类似工程中特殊工作的能力 4)过去完成类似工程的合同额。

上述各个方面、各个因素所占评分权重应根据项目的性质以及它们在项目实施中的重要性而定。如系复杂的工程项目,人员素质与施工经验应占更大比重。一般的航道疏浚工程、道路土方工程等,则施工设备应占更大比重。